

子科技大学成立的浙江省管理会计创新应用研究中心,加强研究创新、人才培养、智库储备、案例库建设等方面的深度合作。增补28名企业、会计师事务所的专家和会计领军人才为省管理会计专家咨询委员会委员。10月中旬,委托浙江省总会计师协会举办全省高端管理会计人才研修班,推进管理会计的应用。建立对各地、各单位的指导服务机制,指导全省开展管理会计应用,共同推进企业单位结构调整,提质增效、提升管理水平与效益。

(二)举办高峰论坛。与杭州电子科技大学、北京国家会计学院等单位于11月底在杭州联合举办了“中国财务云服务”高峰论坛,来自政府会计主管部门、企业、高校的财务及信息技术方面的专家学者300余人,围绕“技术驱动转型,交叉融合创新”这一主题,从各自研究或工作领域,畅谈科技的进步,给业界带来的冲击与机遇。财政部会计司司长高一斌、省财政厅副厅长沈磊到会并讲话。1.8万余名观众通过网络直播平台同步收看。

六、抓贯彻,落实会计法规准则和制度

根据最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针对取消会计从业资格证书的新情况,做好新修订《会计法》相关条款贯彻工作。及时贯彻财政部发布的《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报告管理制度》《政府会计准则第3号——固定资产》《政府会计准则第5号——公共基础设施》3项新会计制度,贯彻财政部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6、22、23、24、37、42号》等6个企业会计具体准则,以及财政部发布的《管理会计应用指引第100号——战略管理》等22项管理会计指引。对《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9—12号(征求意见稿)》,广泛征求专家的意见,并汇总提出意见建议报财政部。

七、重培养,打造高端会计人才队伍

(一)制定培养会计人才制度。广泛征求各市、县(市、区)财政部门和省会计领军人才的意见建议,制定下发《浙江省会计领军人才培养使用管理办法》,建立在浙工作的全国会计领军人才和省、市、县四级会计领军人才库,明确会计领军人才选拔、培训、后续管理、培养使用途径与方法。

(二)开展行政事业类会计领军人才培养。省财政厅联合省委人才办、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继续共同做好浙江省第五期会计领军(后备)人才(行政事业类)培养工作。

(三)开展跨境并购会计人才培养。省财政厅、省委人才办、省政府金融办、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联合下发《关于开展浙江省国际化会计高端人才(跨境并购类)培养的通知》,组织开展国际化会计高端人才培养,在全省具备跨境并购实践经验和有实施跨境并购意向的上市公司的重点企业中,选拔了60名学员进行培养,9月底开班,2017年共集中培训了2次。

(四)建立评审专家库。组织申报高级以上会计职称评审专家,分别建立了115人的高级会计师评审专家库和71人的正高级会计师评审专家库,确保评委会组建工作更加公平、公正。

(五)开展高级会计专业技术资格网络评审。开发“高级

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评审管理系统”,为2017年高级以上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试行网络化申报、网络评审提供技术保障,提高申报和评审效率。制定下发《浙江省高级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评审专家管理办法》,明确专家权利与义务,建立专家抽取、评审、保密纪律。2017年正高级会计师评审申报37人,通过评审16人,评审通过率43.24%。高级会计师评审申报456人,通过评审337人,评审通过率73.90%。

八、树标杆,开展会计专项工作示范点建设

根据《浙江省会计管理工作示范点建设管理办法》,对各地财政部门申报的会计管理工作示范点和示范项目,经审核、评估验收,义乌市财政局等3个单位及4个项目被列为第一批会计管理工作示范点和示范项目,以点带面,不断推进会计改革创新,《中国会计报》对此作了专题报道。

(浙江省财政厅供稿 朱卫品执笔)

宁波市会计工作

2017年,宁波市会计工作在会计人员管理和继续教育、发挥会计人才在经济发展中的作用、探索会计管理工作职能转变、管理会计应用试点、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建设等方面取得成效。

一、管理会计试点工作深入推进

(一)加强指导,持续关注。市财政局建立完善工作机制,与试点单位、专家团队加强沟通交流,及时掌握试点工作动态,协调解决困难。特别是对前期出现过波折、进度相对滞后的试点单位,重点关注、跟踪问效,财政局会计处领导带队走访4次,督促指导管理会计应用方案实施和管理信息系统开发进程,确保了4家试点单位工作齐头并进。

(二)组织交流,互相借鉴。3月份,在试点单位慈溪农村商业银行,组织召开了宁波市管理会计应用试点中期交流会,宁波大学专家指导团队负责人和各试点单位代表分别介绍了试点工作情况。会议特邀的两位独立评审专家上海国家会计学院教授李颖琦和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咨询合伙人李泰逢对试点单位的管理会计应用情况进行了点评,提出了建设性指导意见。

(三)提炼经验,成效显著。近两年的时间,4家试点单位通过实施专家团队为其“量身定制”的管理会计应用方案,分别在成本管理与控制、全面预算管理、绩效考核和信息化系统建设等方面取得应用成效。试点单位对应用成果进行了总结提炼。得力集团的管理会计实践案例获得2017年浙江省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一等奖。慈溪农村商业银行撰写的《管理会计在农村商业银行的应用研究》获2017年宁波市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三等奖。

(四)示范引领,推广应用。成功申报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市级专业技术人员高级研修班项目,于9月中旬在宁波市会计人员服务基地举办了一期“管理会计:理论与实

操”高级研修班。全市近80位企业财务总监、总会计师等高级会计人员参加培训。培训班邀请了上海国家会计学院教授李颖琦、宁波大学教授邱斌讲授管理会计理论知识和应用案例分析,安排到管理会计应用试点企业得力集团现场参观,由得力集团副总裁吴富中介绍企业管理会计应用开展情况和成果。

二、单位内控建设稳步开展

(一)摸清现状,形成共识。根据财政部的部署要求,宁波市财政局历时数月,相继开展了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基础性评价工作和2016年度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报告编报工作,并整理形成宁波市内部控制基础性评价工作情况报告,通过对发现的单位内控实施问题进行深度剖析,理清了下一步内控体系建设的思路和举措。

(二)加强联系,分头指导。为了掌握各行政事业单位内控建立与实施情况,专程走访调研了一些市级单位;同时配合财监局检查了6家单位,对上报的内控基础性评价资料作进一步核实。在此基础上,提出了单位内控建设分类指导意见。鼓励先行先试,建立完善单位内部控制体系,并总结形成案例,进行宣传推广,逐步带动全市各单位内部控制制度建设。

(三)积极协调,分步行动。提出加强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建设的措施,并与市委组织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等部门积极沟通协调。向市委组织部汇报,将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建设列入局级领导干部培训班的培训内容,将行政事业单位内控知识作为网上学习的必修课程;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协调,计划把内控工作纳入政府年度目标考核体系,使内控工作能与单位考核挂钩,达到单位全员关注、参与内控工作的目的。

三、着力推动会计人才队伍建设

(一)实施第三期会计领军人才培养项目。2017年3月,在广泛调研的基础上,制定了第三期会计领军人才培养项目方案,共有200人递交了报名表,其中符合参加笔试条件的163人,免笔试可直接参加面试的37人。通过第一轮选拔(笔试),实际参考的141人中有65人入围面试,加上符合直接参加面试条件的37人,共有102人进入面试环节。根据考生笔试和面试成绩,录取宁波市第三期会计领军培养学员60人。

(二)积极争取,推荐优秀会计人才。宁波市财政局积极争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的支持,将会计人才纳入到2017年浙江省151人才工程、宁波市领军和拔尖人才培养范围。会计处积极做好选拔工作的宣传,筛选合适会计人才,并指导撰写相关申报材料。宁波舜宇光电信息有限公司财务部长汪佑军入选省151人才培养工程会计专项培养人员;得力集团副总裁吴富中入选市领军和拔尖人才培养工程第二层次培养人员,另有4人入选市领军和拔尖人才培养工程第三层次培养人员。

此外,在2017年浙江省教授级高级会计师评审工作中,宁波市推荐上报的得力集团副总裁吴富中以得票第一

名的成绩通过评审,成为全市第5位评审通过的教授级高级会计师。

四、实行会计管理服务“最多跑一次”

(一)重新规范会计代理记账机构管理。深化“互联网+政务服务”,贯彻省政府相关文件精神,根据财政部新修订的代理记账管理办法,把会计代理记账机构执业资格审批和年度备案列入“最多跑一次”网上办理项目。抓紧开发了代理记账机构管理系统并对接浙江省政务网,同时建立QQ工作群及时提供在线咨询答复;与市档案局做好沟通,制定代理记账机构电子档案统一范本,在全市全面落实,提高了会计代理记账行业的信息化管理水平,加强了相关工作的规范管理。

(二)成功组织各类会计考试。加强会计考试管理,做到既把握好政策不违规,又体现以人为本、方便考生。在组织考务过程中,尽可能地考虑细节方便考生,网上提供考试注意事项温馨提示、各考点交通查询,考点配备打印机,为临时丢失或未打印准考证的提供打印服务等。2017年顺利完成全国会计初级资格、中级资格、注册会计师考试宁波考区考务工作。全市会计初级资格考试参考10 025人,平均到考率61.7%,会计中级资格考试参考10 729科次,到考率32.7%。

(三)着力做好协会学会管理工作。2017年,贯彻上级有关部门要求,认真办理协会学会兼职清理规范、实有资金情况清理核实等。加强注册会计师行业规范管理,通过实施会计师事务所创新业务拓展奖励、课题报告评优奖励、大学生实习基地补贴、人才奖励基金等方式,鼓励事务所发展业务、培养人才;通过开展行业执业质量检查和从业人员培训,提高行业执业能力和水平;通过开展省级优秀注册会计师推荐、注册会计师行业党建评优推先等活动,调动行业党组织和党员的积极性,增强了行业党建工作活力。同时,鼓励会计师事务所发挥专长回报社会,扩大影响力。在9月份2017民企“双对接”活动月中,与市工商局联合举办财务服务专场,组织全市会计师事务所专业人士为小微企业提供政策咨询。

(宁波市财政局供稿 王信国 周蝶飞执笔)

安徽省会计工作

2017年,安徽省会计工作深入贯彻十九大精神,紧紧围绕安徽经济社会发展大局和财政中心工作,认真贯彻落实《安徽省会计改革与发展“十三五”规划纲要》,圆满完成了年度各项工作任务。

一、坚持整体推进,贯彻实施国家统一会计制度

2017年,按照财政部具体部署,扎实采取有效措施,整体推进国家统一会计准则制度在安徽的落地实施。一是推进实施政府会计准则。相继转发固定资产、公共基础设施和政府储备物资等政府会计具体准则以及《政府会计制度——